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通知和材料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在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 88 号中国人保大厦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14 名，现场出席 11 名，视频连线出席 3 名。高永文董事、崔历董事、徐丽娜董事以视频连线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罗熹董事长主持。监事会成员及部分高级管理层成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形成以下会议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集团2023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集团公司2023年度固定资产投资预算的

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集团2023-2025年整体资产配置规划和2023年度资产配置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集团公司（本级）2023-2025年资产配置规划和2023年度资产配置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集团公司与人保科技签订〈2023年科技服务协议〉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集团2022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宋洪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宋洪军先生担任本

公司非执行董事的任职资格尚待股东大会审议及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宋洪军先生的简历请见本公告附件。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曾上游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曾上游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尚待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6 日

附件：

宋洪军先生简历

宋洪军先生，57岁，现为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股票投资部主任，拟任专职董事。宋先生于1989年8月至2001年8月历任财政部商贸金融财务司金融处干部、科员、副主任科员，商贸金融司金融二处主任科员，国债金融司金融一处主任科员，金融司金融一处副处长；2001年8月至2022年12月历任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财务会计部财务处副处长，基金财务部财务处处长、副主任，养老金会计部副主任、主任，证券投资部主任，股票投资部主任。宋先生于1989年8月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财政金融系，于2008年7月获北京大学与国家行政学院（合作培养）公共管理硕士学位。